

寶盛環評樣樣有，獨獨漏看珊瑚礁

地球公民基金會花東辦公室主任

黃斐悅



沿海保護區預定範圍 & 開發案位置



三仙台

開發案群:

- 1 三仙台旅館區BOT
- 2 寶盛水族生態遊樂區
- 3 滿地富遊樂區
- 4 旭塔觀光飯店
- 5 自來水公司高台淨水廠



圖例:

自然保護區

珊瑚礁分布區

福爾摩沙偽絲珊瑚發現點

進行中開發案





繪圖：黃苑蓉、黃斐悅
珊瑚礁分佈資料提供：陳昭倫



基釐海岸，攝影：陳泰佑



圖7.3-1 計畫區景觀模擬圖(2/3)

寶盛全區完工模擬圖（取自環境影響說明書）

海洋生態評估技術規範

中華民國 96 年 8 月 2 日

環署綜字第 0960058664A 號公告

- 一、依據開發行為環境影響評估作業準則第四十九條規定訂定之。
- 二、辦理環境影響評估作業時，涉及海洋生態之評估應依本規範之規定辦理。
- 三、本規範適用範圍包括海灣、河口、潮間帶、海岸及我國轄屬海域。
- 四、海洋生態評估作業步驟、內容、方法，依下列規定辦理：

海洋生態評估技術規範

中華民國 96 年 8 月 2 日

環署綜字第 0960058664A 號公告

- 一、依據開發行為環境影響評估作業準則第四十九條規定訂定之。
- 二、辦理環境影響評估作業時，涉及海洋生態之評估應依本規範之規定辦理。
- 三、本規範適用範圍包括海灣、河口、潮間帶、海岸及我國轄屬海域。
- 四、海洋生態評估作業步驟、內容、方法，依下列規定辦理：

寶盛環評：
94年送件、98年通過

海洋生態評估技術規範

中華民國 96 年 8 月 2 日

環署綜字第 0960058664A 號公告

- 一、依據開發行為環境影響評估作業準則第四十九條規定訂定之。
- 二、辦理環境影響評估作業時，涉及海洋生態之評估應依本規範之規定辦理。
- 三、本規範適用範圍包括海灣、河口、潮間帶、海岸及我國轄屬海域。
- 四、海洋生態評估作業步驟、內容、方法，依下列規定辦理：

海洋生態評估技術規範

表2-2 不同棲地類型之海洋生態調查選項

調查選項		沙灘海岸	岩礁海岸	河口域	珊瑚礁
1. 微生物		✓	✓	✓	✓
2. 葉綠素 <i>a</i>		✓	✓	○	○
3. 基礎生產力		✓	○	✓	○
4. 植物性浮游生物		○	○	○	○
5. 動物性浮游生物		○	○	○	○
6. 底棲動物	6a. 軟底質	○(註 9)	○	○(註 9)	○
	6b. 硬底質(含珊瑚)	✓	○	✓	○
7. 固著性海洋植物		✓(註 10)	○	○	○

○指必需性調查項目，✓指選擇性調查項目

寶盛環評厚達780頁調查資料， 針對珊瑚礁，僅有200字敘述帶過

(3)底棲生物

九十三年六月與八月於基鵬附近海域進行採樣調查，可發現調查測站環境皆以珊瑚礁之礁石環境為主。由現場潛水觀察，本區淺海海底現生珊瑚礁十分發達，有各式軸孔珊瑚(*Acropora*)、微孔珊瑚(*Porites*)、菊珊瑚(*Favia*)、火珊瑚(*Millepora*)等造礁石珊瑚以及肉質軟珊瑚(*Scrophyton* sp.)與白鞭珊瑚(*Junceel fragilis*)等軟珊瑚生長。此外屬於海百合類且色彩多變化知本氏海齒花(*Comanthus bennetti*)之族群數量亦相當豐富。

呼籲環保署對寶盛案有所作為

環境影響評估法 第 18 條（摘要）

開發行為進行中及完成後使用時，應由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追蹤，並由主管機關監督環境影響說明書、評估書及審查結論之執行情形；必要時，得命開發單位定期提出環境影響調查報告書。

（中略）

主管機關發現對環境造成不良影響時，應命開發單位限期提出因應對策，於經主管機關核准後，切實執行。

民間訴求簡表

單位	主管項目	民間訴求
環保署	環評追蹤	要求寶盛提出「環境影響調查報告」，補作珊瑚礁調查
內政部營建署	海岸開發管理	立即公告花東地區「海岸特定區位」，以納管不當開發
海委會海保署	海洋野生動物	建立完整珊瑚礁保護制度
原民會	原基法21條	釐清本案是否應徵得部落會議同意
觀光局	觀光政策	儘速公告拖延已久之東部觀光政策環評